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5000.4—2003/ISO Guide 31:2000  
代替 GB/T 15000.4—1994

---

## 标准样品工作导则(4) 标准样品证书和标签的内容

**Directives for work of reference materials(4)—  
Contents of certificates and labels**

(ISO Guide 31:2000, Reference materials—  
Contents of certificates and labels, IDT)

2003-03-28 发布

2003-09-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 目 次

前言 .....	I
引言 .....	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总则 .....	1
5 证书的标题 .....	2
6 证书的主要内容概述 .....	5
参考文献 .....	6

## 前 言

GB/T 15000 在《标准样品工作导则》的总标题下,分为 8 个部分,即:

- GB/T 15000.1—1994 标准样品工作导则(1) 在技术标准中陈述标准样品的一般规定
- GB/T 15000.2—1994 标准样品工作导则(2) 标准样品常用术语及定义
- GB/T 15000.3—1994 标准样品工作导则(3) 标准样品定值的一般原则和统计方法
- GB/T 15000.4—2003 标准样品工作导则(4) 标准样品证书和标签的内容
- GB/T 15000.5—1994 标准样品工作导则(5) 化学成分标准样品技术通则
- GB/T 15000.6—1996 标准样品工作导则(6) 标准样品包装通则
- GB/T 15000.7—2001 标准样品工作导则(7) 标准样品生产者能力的通用要求
- GB/T 15000.8—2003 标准样品工作导则(8) 有证标准样品的使用

本部分是其中的第 4 部分。

本部分是等同采用 ISO 导则 31:2000《标准样品证书和标签的内容》,对 GB/T 15000.4—1994《标准样品工作导则(4) 标准样品证书内容的规定》修订而成。

本部分代替 GB/T 15000.4—1994。

本部分与 GB/T 15000.4—1994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在总则中给出了有关标准样品标签内容的规定。

——证书内容增加了“危险情况”、“溯源性”、“由独立实验室或测量方法获得的值”以及“证书的主要内容概述”等,删除了对“原材料的制造者”和“标准样品的稳定性”的描述要求。

本部分由全国标准样品技术委员会提出。

本部分由全国标准样品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全国标准样品技术委员会。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田武、高良才、张光伟。

本部分 1994 年首次发布,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 引 言

标准样品附带的证书应当含有标准样品使用的所有基本信息。无论标准样品的生产费用多大,若没有证书,它没有任何价值。因此,有证标准样品(CRMs)的生产者应当非常关注标准样品证书的制定。1981年,ISO标准样品委员会发布了本导则的第1版(我国于1994年将其转化为GB/T 15000.4—1994)。在近20年中,标准样品生产的种类和数量以及它们的使用都有相当大的增长。对分析和计量技术所获得结果的可靠性要求的增加,尤其是对环境污染的关心程度的增加,导致了对用于确认测量方法和作为校准物的高质量的CRMs的需求的上升。

ISO导则30中CRM的定义要求所有的标准值都附有规定置信水平的不确定度,可溯源到“准确实现用于表示该特性值的单位”。因此,在证书中必须有这方面的内容。

ISO发布的测量不确定度表示的导则(见文献目录)中总结了最近国际上有关不确定度表示的研究成果,据此,以前CRM中引用不确定度的定义将做一些修改。现在,不确定度表述为合成标准不确定度(A类加B类)或扩展不确定度(合成标准不确定度乘以一个包含因子)。概率或称置信水平的概念不再是主要的。

本导则的第1版讨论了标准样品的标签、证书和定值报告之间所提供信息的差别,强调证书的概括性。在近20年中,定值报告的发行数量在下降,而证书提供的信息在增加。因为定值报告中的全部信息可以从CRM的生产者获得,那么定值报告发行量的下降也不必加以指责。定值报告的制备花费不菲,而且,显而易见,对购买同一批标准样品的使用者来说,并不是每次都需要供应者向其提供定值报告。同时,需要从证书上得到比标准值更多的信息。详细描述有关容器的打开方法、一次测量的最小取样量、样品的稳定性、储存方法,并说明CRM的标准值是与方法相关的,以及测量标准值时采用的方法,对使用者来说都是非常重要的信息。

## 标准样品工作导则(4)

### 标准样品证书和标签的内容

#### 1 范围

GB/T 15000 的本部分适用于指导标准样品生产者编制有证标准样品的清晰简明的证书,使其既能保持证书的基本特性,又能以概括的形式向标准样品的使用者提供其所需的全部信息。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 GB/T 15000 的本部分的引用而成为本部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部分,然而,鼓励根据本部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部分。

ISO 导则 30:1992 标准样品常用术语和定义

#### 3 术语和定义

ISO 导则 30:1992 中确立的以及下面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 GB/T 15000 的本部分。

##### 3.1

##### **证书 certificate**

含有标准样品使用时必不可少的全部信息的文件。

注:不应当将 CRM 与它的证书分开。

##### 3.2

##### **预期用途 intended use**

一个产品、过程或服务依据供方所提供的信息的使用。

[ISO/IEC 导则 51:1999,定义 3.13]

##### 3.3

##### **危险情况 hazardous situation**

人、财产或环境处在有危险的境况。

[ISO/IEC 导则 51:1999,定义 3.3]

#### 4 总则

证书中应当包括的信息量取决于定值报告的可获得性。当定值报告与证书一起提供时,证书可以有所省略,只要适当引用定值报告即可。证书与定值报告中给出的细节可以让使用者对 CRM 的质量和完整性做出判断。

标签上提供的或在标准样品上标注的信息应当只是用来识别 CRM,并宜只限于生产者名称、标准样品名称、编号、批号、相关的健康和安全警示。建议不要包括标准值,以防止在没有研究证书中信息的情况下使用标准样品。